

证券代码：301613

证券简称：新铝时代

公告编号：2026-044

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通过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何峰先生主持，其中何好、陈世远、何骄阳、李献民、韩剑学、姜燕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人民币 7 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融资租赁、出口押汇、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种类、授信额度、担保方式及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授权期限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

开之日止。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以及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自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房产、土地、存货、设备、商标等）为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与授信有关（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质押、融资、金融衍生品等）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